

**彰化縣衛生局辦理長照衛福大樓—服務提供單位公開徵選
計畫書資料檢查表**

案件名稱：和美鎮衛生所暨長照衛福大樓「混合型日照中心及失智據點」公開徵選

徵選單位：_____

項目	內容	對應 頁碼
組織健全性 (5 分)	1. 營運主體符合政府規範之設立許可。	
	2. 組織架構及各職能部門（或專業團隊）介紹。	
	3. 說明照顧理念及服務內容	
	4. 最近一次營運主體之評鑑及審查結果。	
財務健全性 (5 分)	1. 財務透明度： (1) 最近二年之預、決算表、綜合損益表。 (2) 會計及財務檢查機制。	
	2. 收入多元性（籌措方式與穩健財務管理能力）： (1) 經費來源正當性。 (2) 現金流管理及周轉流動性。	
	3. 財務安全及風險控制機制。	
過往實績 (25 分)	1. 與營運主體有關之過往實績： 混合型日照中心：(8 分) (1) 近二年服務數量及覆蓋範圍（各類服務受照顧人次、收托率、佔床率等符合營運主體對應之項目）。 (2) 內部管理及人員發展：管理效能、員工穩定性及專業成長等具體說明。 (3) 合作及外部關係：與政府合作之經驗、與在地組織合作關係、產學合作、公眾口碑等過往實績。 (4) 榮譽事蹟：公信單位品質評價結果或受照顧者滿意度調查，業界獎項及榮譽事蹟。	
	失智據點：(2 分) 計畫執行能力：曾參與失智症相關的實務工作，並在執行公私部門計畫時取得良好的成果紀錄。	
	2. 與本案有關之過往實績： (1) 跨專業團隊服務：人員資歷及專業背景、團隊合作能力、服務推展及覆蓋率、服務品質之具體實績。(5 分)	
	(2) 與本案有關之長照機構經營實績。(10 分)	

本案經費概算 (10 分)	1. 本案預算編列之經費概算表：設施及設備費用、物資與耗材、人力成本、行政管理成本及規費、營銷及推廣費用等符合本案對應之項目。【備註：請列出申請獎助及自籌項目】(5 分)	
	2. 請說明與復能有關之經費規劃及使用目的。(5 分)	
本案混合型日照中心規劃 (30 分)	1. 空間規劃說明：(10 分) (1) 符合本案之空間規劃，含動線、安全設備、復能區域、休憩空間、配膳區、無障礙浴廁等，請提供 A3 大小之平面圖。 (2) 復能、無障礙及失智友善環境設計之說明。 (3) 整體規劃應融合在地文化與人文特色，營造具有歸屬感與文化認同的生活空間。 (4) 提供單元人性化照顧模式，劃分復能區域(平均 0.5 坪/人)、日常活動區(平均 4 m ² /人)。	
	2. 復能活動規劃：(15 分) (1) 符合人員資格：特約至少 1 位職能或物理治療人員，且已完成衛生局日照復能工作坊訓練並具長照實務經驗。 (2) 安排日常生活所須輔具及環境改善措施，以協助失能者之獨立生活。 (3) 安排符合衛生局規範之基礎及個人復能，請提供日常課表、活動設計或相關服務之規劃內容。 (4) 設計復能相關之創新方案。	
	3. 提供其他服務之能力：包含社區式協助沐浴、社區式晚餐、針對具慢性病之個別化管理(健康監測、營養餐飲及藥事等)，並召集各專業人員藉由跨專業討論會方式訂定個別化照護計畫。(3 分)	
	4. 建立資訊技術及管理系統。(2 分)	
本案失智據點規劃 (15 分)	1. 空間規劃說明：(5 分) 符合本案之空間規劃，含動線、活動區域、休憩空間、無障礙浴廁等，並有失智友善環境設計之標示，請提供 A3 大小之平面圖。	
	2. 服務計畫內容與可行性：(5 分) (1) 服務目標明確：據點服務目標清楚、符合政策及在地需求。 (2) 活動設計適切：依失智分期設計課程，具功能促進與情境適應。 (3) 預估服務可行：預估人數與場地、人力資源匹配，具操作性。 (4) 危機處理機制：包含走失、情緒、醫療需求等臨時狀況處理流程。	

	(5) 執行期程明確：各階段排程合理、資源配置完善。	
	3. 品質管控及督導機制：(5 分) 作業流程完整：有 SOP、記錄表單、家屬回饋等制度。	
本案人員規劃 及專業度 (5 分)	1. 專業人員依法規配置外，混合型日照中心另配置支援護理師、社工、營養師及藥師等專業人員。	
	2. 專業人力資歷、專長規劃，包含經歷、證照及實務經驗，混合型日照中心需配置具有 1 年及 3 年以上日間照顧經驗之專任專業人力（請檢附佐證資料）。	
	3. 教育訓練制度：員工培訓與持續進修計畫內部。	
	4. 品質監督：有內部審查機制、督導制度。	
	5. 「混合型日照中心」及「失智據點」人力穩定措施規劃(薪資編列、其他福利制度、優先聘任在地人員等)。	
本案資源開發 (醫療資源、社區連結性)(5 分)	1. 如何與在地衛生所、醫療機構合作(個案就醫轉介流程、個案慢性疾病監測及回診機制)。	
	2. 是否具備與本縣在地社區連結之經驗與實績。	